

春色满园花争艳

——自治区成立55年来我区文化事业发展综述

西藏日报记者 唐启胜

百姓故事

庆祝自治区成立55周年

文化产业让老百姓钱袋子“鼓”起来

今年6月1日,大型实景剧《文成公主》在慈觉林西藏文化旅游创意园区开始了新一轮的演出。《文成公主》以西藏历史文化为内容,以文成公主入藏和亲为主题,以促进汉藏民族文化和经济社会相互交流的故事为主线,展现汉藏历史文化、民族风俗、自然景观。自2013年开演以来,已累计演出1200余场,剧中800余名演职人员,其中95%以上为当地藏族群众。

28岁的拉普次仁是演了7年的老演员,在剧中扮演7个角色。“在剧场演出,我每月差不多能挣6000块钱,我自己留一半,另一半寄到家里,给弟弟妹妹上学用。”

多年的演出经历,也让拉普次仁熟练地掌握了卓舞、藏戏等多种藏地非遗舞蹈。“我本来就很喜欢跳舞,来剧场表演,能展示藏族文化,让游客多了解一些我们的民族特色,又能赚钱,感觉特别好。”拉普次仁说。

《文成公主》项目是我区文化产业发展的一个缩影。自治区成立55年来,一批文化产业演艺项目实现社会、经济效益双丰收,成为西藏文化旅游的靓丽名片。

据自治区文化厅产业发展与资源开发处处长罗布次仁介绍,西藏已形成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基地)四级名录体系,其中国家级3家、自治区级70家、市级89家、县(区)级72家,领域涵盖文化旅游业、演艺娱乐业、民族手工业等。

在拉萨市达孜区雪乡,自治区级非物质

文化遗产项目“拉萨布制面具制作技艺”代表性传承人西洛,正通过发展藏式面具合作社,带领60名建档立卡贫困群众增收。“制作布塑羌姆面具最后一步是打磨上色,我们依靠它脱贫致富,也算是在为生活增光添彩呢!”西洛说。

守正创新让优秀传统文化“活”起来

2019年6月8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当天,一场别开生面的藏戏演出在自治区藏剧团举行。来自日喀则、山南、拉萨等蓝白面具流派艺术团体及自治区藏剧团表演了大量经典剧目,集中展示了藏戏近十年间的发展足迹和阶段性成果。

“这几年,国家对地方戏曲的支持力度很大,包括出台支持戏曲传承发展的若干政策,针对性很强,实效性也很强。”自治区藏剧团团长边旺久介绍,2013年,他选择传统藏戏《朗萨雯蚌》、京剧藏戏《文成公主》、现代戏《金色家园》三个精彩折子戏参赛,为藏戏摘得首个“中国戏剧梅花奖”。

从业25年的边旺久见证了藏戏的创新开放之路。“随着时代变迁,精练、清晰的故事情节才能吸引更多观众,才能把藏戏传播出去。”在他看来,自治区藏剧团要稳步推进藏戏舞台化、数字化、新剧目创作等,在守正中弘扬好、发展好藏戏。

2009年,藏戏正式被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十多年来,我区藏戏传承、保护、发展、创新突飞猛进,全区藏戏团队从原来的不足50支,发展到目前民间藏戏队153支,从业者近3000

人。国家、自治区累计投入近5000万元用于民间藏戏保护与传承,投入2400万元用于保护利用设施建设。

自治区成立55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区全力保护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研究、整理和出版《中国戏剧志·西藏卷》《中国民间歌谣集成·西藏卷》,《中国少数民族古籍总目提要·门巴族卷》整理出版即将完成;国家先后投资50多亿元对西藏55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和616处自治区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了保护和建设;藏族和其他少数民族藏历新年、望果节、雪顿节、古尔邦节等传统节庆活动以及传统宗教活动得以保留和继承等,优秀传统文化在新时代不断焕发着新的生命力。

文化惠民让文明新风“吹”起来

色果拉,藏语意为“金色家园”,这个坐落在林芝市米瑞乡的村子是远近闻名的小康示范村。从2013年至2015年,村里积极申报项目,通过藏鸡养殖合作社、绵羊养殖场、林芝市农发扶贫核桃种植、苹果种植等建设项目,村民们的腰包逐渐鼓了起来。

口袋富起来了还不行,村民们还有些陈规陋习没改变。自“四讲四爱”群众教育实践活动开展以来,色果拉村的村民每天都有新变化。

“我们村从2017年开始组建文艺队,现在文艺队有24人,由巴宜区文艺队教节目。”色果拉村党支部书记乔次仁说,原来打算通过歌舞表演,让年轻人有事干,寓

“四讲四爱”宣讲内容于歌舞表演中,群众也更乐于接受。色果拉村文艺队自编自演的《毛主席的光辉》《我们在党旗下幸福生活》等歌舞节目,已经登上好几次巴宜区和林芝市的工布新年文艺表演的舞台了。群众闲暇时,唱歌跳舞,打篮球,读书学知识,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已经深深扎根在心中。

我区一直把文化育新人、树新风摆在重要位置,切实推进全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建设,有效整合文化资源,加大力度推动优质公共文化资源向基层倾斜延伸。仅2019年,我区就落实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资金1.19亿元。

自治区文化厅公共文化处处长米玛介绍,2019年以来,我区落实各级公共文化场所免费开放资金5656万元,开展活动达2万余场,受惠群众累计近200万人次。

目前,我区已建成区市县乡四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实现各地市有图书馆、群艺馆和博物馆,县县有综合文化活动中心,乡乡有综合文化站,53%的县(区)艺术团有排练场所,扶持成立了76个县(区)艺术团和2400余支业余文艺演出队,区市县三级文艺团体每年开展赴基层慰问演出不少于8000余场。

春色满园,花开正艳。经过55周年的艰苦奋斗,如今,西藏优秀传统文化滋润绵延,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建设如火如荼,文化滋养民心、培养新风的作用充分体现,全区各族人民团结一心,正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不懈奋斗!

公开招租竞价公告

为盘活闲置资产,提高国有资产利用率,受曲松县方圆投资公司委托,决定对曲松县农产品集散中心、复式商业楼、宾馆等闲置房屋、场地进行公开招租,相关事项如下:

一、招租标的:位于山南市曲松县(详见《曲松县农产品集散中心、复式商业楼、宾馆公开招租明细表》)

二、招租要求:

1、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独立法人及社会其他组织(法律规定者除外),请随带报名保证金和有效证件到曲松县财政局报名并领取有关资料。(建档立卡贫困户或贫困边缘户需携带当地村委出具的证明材料)

若委托代理人参加招租的,代理人必须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有效的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等有关资料。

2、**租赁期限:**农产品集散中心租赁期限定为3年;宾馆租赁期限定为10-20年;复式商业楼针对曲松县21个行政村采用售卖方式。

3、**租金:**租金采取现场有底价公开竞价方式确定。租赁期限为3年的(合同一年一签),租金在上年基础上根据曲松县物价行情酌情增减;租赁期限为10-20年的(合同一年一签),租金在上年基础上根据曲松县物价行情酌情增减。

4、**承租人经营范围:**曲松县农产品集散中心A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允许范围内不限;

曲松县农产品集散中心B栋为电商、物流、大学生创业、特色产品销售等业务。

5、优先对曲松县农产品集散中心A栋三、四层;曲松县农产品集散中心B栋全部进行整体招租。

6、**减免政策:**(1)农产品集散中心A栋1、2层如若承租方为曲松县建档立卡贫困户、贫困边缘户且自主经营减免租金一年(后2年租金均摊在3年租期内支付)(2)县城6户菜农租户、“十三五”扶贫产业项目需要产品销售点的合作社减免成交租金的50%。(3)农产品集散中心A栋3、4层减免成交租金的50%。

(4)农产品集散中心B栋1、2层减免租金一年(后2年租金均摊在3年租期内支付)。(5)农产品集散中心B栋3、4层减免成交租金的50%。

三、**现场实地查勘及报名时间、地点:**2020年9月2日至2020年9月8日(节假日除外);地点:山南市曲松县财政局。

四、**公开招租会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五、**具体条款详见《曲松县农产品集散中心、复式商业楼、宾馆公开招租规则》。**

联系人:孙先生 **咨询电话:**18108938899

锐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日

中国农业银行察隅县古玉营业所维修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林芝分行拟进行古玉营业所维修项目采购,欢迎各供应商报名。

一、项目情况

(一)采购需求:工程维修

(二)资金来源:自筹

(三)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四)项目编号:A250005G20070018

(五)特别说明:报名时项目需求将可能于采购时予以调整,采购人可能取消采购,供应商应予接受。

二、参加报名供应商的资质条件

(一)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截至报名截止日,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供应商或其所投服务未被列入《中国

农业银行集中采购禁入名录》。

(四)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人未被列入《中国农业银行集中采购禁入人员名单》。

(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与采购人高管人员及使用需求部门、采购部门关键岗位人员无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六)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

(七)具有建筑装饰装修设计及施工资质。

三、报名时间、地点及联系人

(一)报名时间:即日起至2020年9月8日(星期二)

上午9:15-12:45,下午3:15-6:15(节假日除外)

(二)报名地点:西藏林芝市巴宜区八一大街17号(农行办公楼3楼计划财会部)

(三)联系人:张女士

(四)联系电话:0894-5888785

四、有关要求

(一)本项目只接受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须出具授权书)当面报名,不接受其他非现场方式报名。为防止错过报名时间,建议供应商尽量避免在报名截止当天集中报名,如因此错过报名时间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报名供应商须完全满足供应商基本条件的有关要求,且能够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所有证明材料必须加盖公司公章,文件须装订并逐页编制页码。报名供应商应逐条证明其符合报名基本条件,证明材料包括以下材料: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由授权代理人报名的)。

2.合法有效的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的证照)(加盖鲜章)。

3.符合报名供应商资质条件的证明材料,包括资质条件中第(三)、(四)、(五)、(六)、(七)条要求的证明文件或书面承诺(加盖鲜章)。

4.截至报名当日,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相关网站查询截图或信用报告(加盖鲜章)。

五、声明

1.中国农业银行林芝分行接收报名供应商的报名文件并不表示接受报名供应商参与本项目采购。

2.各报名供应商递交报名材料即表示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由此承担法律风险和赔偿责任。如发现供应商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将可能列入中国农业银行供应商禁入名单。